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劉康正

電話：03-8462860#573

傳真：03-8572660

電子郵件：liou964@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0901743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住民重點學校彙整表、109年9月至11月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體研習場次、中教大函（376550000A_1090174309_ATTACH1.pdf、376550000A_1090174309_ATTACH2.pdf、376550000A_1090174309_ATTACH3.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09年9月至11月「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體研習場次及報名資訊，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9年9月3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91060421號函辦理。
- 二、依據教師法第22條、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7條與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 三、旨案依原住民族委員會107年2月22日原民教字第1070010865號函，委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07-110年「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作業



6

109/09/08



計畫」案。旨揭課程係為強化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並提升原住民重點學校推展原住民族教育與多元文化教育之理解。

四、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

(一)研習日期及地點：詳附件1；倘有異動請以本課程網頁公告為主，<http://ntcuiecrc103.ntcu.edu.tw/native/public/>。

(二)研習對象：

1、以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專任教師、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聘任六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鐘點教師為主。

2、鼓勵原住民籍學生數超過50人以上之非原住民重點學校所屬教師參與。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

(四)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研習活動場次前三日截止報名，若該場次線上報名名額額滿，則不再開放現場報名。

(五)公假規定：本項研習係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委託辦理，請惠予同意所屬教師以公假或補休方式參加研習，惟課務應自理。

五、相關課程資訊可至本校教師教育研究中心網站、臉書搜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字串進行查詢，或電洽承辦人員(布寶淇小姐04-22188648)。

六、檢附實體研習場次表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各一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 2020/09/08
文 07:56:38
交 换 章



40